

《准格尔旗蓝天街道贾家湾社区玻璃沟鸡场征收与补偿实施方案》

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信息公示

按照《内蒙古自治区重大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操作规程》《内稳发（2016）1号》等文件的要求，现将拟决策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的有关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拟决策事项情况简述

拟决策事项名称：《准格尔旗蓝天街道贾家湾社区玻璃沟鸡场征收与补偿实施方案》

拟决策事项承办部门：旗住房保障综合服务中心与蓝天街道办事处

拟决策事项制定背景：为解决环境污染问题，消除鸡场周边人民群众的强烈不满。根据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，参照《准格尔旗薛家湾城镇区周家湾片区房屋征收与补偿实施方案》制定本方案。征收范围内所有被征收房屋，由选定的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根据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评估办法》，按同等地段类似房地产市场价格，结合其用途、建筑面积、建筑物高度、成新等因素进行评估。评估时点为房屋征收决定公告之日。

征收范围：准格尔旗蓝天街道贾家湾社区玻璃沟鸡场范围

二、稳评工作内容及基本程序

稳评主要工作内容：在开展前期调研、征求意见、集中论证

的基础上，重点围绕《准格尔旗蓝天街道贾家湾社区玻璃沟鸡场征收与补偿实施方案》的合法性、合理性、可行性和可控性等方面进行社会稳定风险的识别，对识别出的主要风险源进行分析预测，提出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。

三、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

1. 您对《准格尔旗蓝天街道贾家湾社区玻璃沟鸡场征收与补偿实施方案》的支持态度？

2. 您对《准格尔旗蓝天街道贾家湾社区玻璃沟鸡场征收与补偿实施方案》的意见或建议？

3. 您认为实施《准格尔旗蓝天街道贾家湾社区玻璃沟鸡场征收与补偿实施方案》的主要社会稳定风险是什么？

四、意见建议反馈渠道、方式、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日内，社会各界人士、组织对本项目有任何意见及建议可通过电话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项目实施单位进行反馈。

项目实施单位：旗住房保障综合服务中心与蓝天街道办事处

联系人：祁世峰

电 话：18504773955

2024年3月18日